

每個「人」都存在著它普遍的脆弱性，嬰兒、幼兒、疾病、傷害、年老等，每個「社會機制」也存在著它的風險，例如我們選擇了自由主義財產保障，不可避免的會造成部分人的貧窮、如果我們選擇了司法機制，不可避免的會造成某些誤判，這個時候政府便需要承擔起這些脆弱與風險，給予低收入戶保障、誤判的補償金等。

政府之所以應該負擔承擔人類脆弱性或社會風險，是因為這個風險具有普遍性，是每個人都會遭遇的，或是由少數人承擔整個社會機制的風險，故政府應該予以幫助支持。這是一個社會建構的必然，不是施捨或同情。

以此觀點來看家庭照顧假，腸病毒或其他重大疾病，是一個台灣社會普遍存在的風險，政府應該承擔此脆弱性而生的成本。爰此，建議勞動部研擬：請家庭照顧假之員工仍可請領部分的薪資，該薪資部分由雇主負擔、部分由國家負擔（就業保險給付或政府積金等）。

提案人：吳焜裕 陳曼麗

連署人：吳玉琴 鍾孔炤 洪慈庸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 4 案。

4、

李彥秀委員等建請勞動部考量流感腸病毒接迭發生，家長應付不及，現行家庭照顧假僅不能視為缺勤、影響全勤獎金、考績，其餘一概與事假，對於勞工的保護不足，應該研議評估於事假 14 天外，另外給與 7 天的家庭照顧假，並研議家庭照顧假支薪之可行性。

提案人：李彥秀

連署人：陳宜民 蔣萬安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 5 案。

5、

李彥秀委員等建請衛生福利部考量目前各縣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，提供資訊通常都是全日托或半日托的服務，臨托資訊不足或是往往需要提前預約，無法應付家長緊急需求。應督促鼓勵各縣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，整合所有的居家托育資源集中在一起增設各式的臨托選擇，並提供整合的媒合服務。

提案人：李彥秀

連署人：陳宜民 蔣萬安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有無異議？

請衛福部社會及家庭署祝副署長說明。

祝副署長健芳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我們建議將本提案後段簡化為「應督促鼓勵各縣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整合所有的居家托育資源，提供臨托的媒合服務」。

李委員彥秀：（在席位上）可以。

主席：本案修正通過，請把修正文字提供給議事人員。